

海东市互助县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互助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青海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海东市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管理办法》等规定，根据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要求，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重要工作来抓，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完善，机制不断健全，信息公开质量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结合互助县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互助县人民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止。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县政府严格执行保密审查程序，按照“主动公开信息”、“不予公开信息”和“依

申请公开信息”三种类型对政府信息进行分类，及时发布可公开的政府信息。截止到2020年12月底，通过各种渠道主动公开社会公众高度关注的政府信息13200余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6032条，利用“互助政务”微信公众平台及政府各部门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2953余条，微博等其他方式发布4360余条，内容主要涉及政府重点工程项目、扶贫、住房、社保、医疗、食品安全、财政公开七大领域。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坚持依申请公开回复的审核、批准程序，对重要信息的回复必须经主要负责人同意。截止到2020年12月底，全县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10件，答复7件（3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并同意全部公开。主要内容为西宁至互助一级公路扩能改造互助段工程被征收土地的相关批文及补偿安置方案和被征集体土地的征收批准文件、征地协议书、补偿及安置方案及红线图等。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规范发布信息。为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明确要求严格运行保密审查机制，按照国家统一的信息发布格式，对照信息公开目录分类，在规定的时间内发布应公开的文件和信息，有效保证了政府信息发布的及时性、规范性、准确性和一致性。

2.网站信息采集渠道权威。为确保网站信息的权威性和公信力，网站信息的采集渠道主要是以下几种：一是国家、省、

市已实施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二是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的文件、会议、政务活动等有关报道；三是各乡镇、各部门提供的工作动态类信息。

3. 网站信息发布严格执行审核程序。县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标准以县委、县政府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以及国家保密有关规定为依据。遵照“采集-制作-审核-发布”流程，做好对外宣传工作。

4. 网站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县政府网站信息发布遵循“真实、准确、实时”的原则，坚决做到先审后发。一是每天例行更新政府网站新闻等栏目信息；二是各单位报送且通过审核的信息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完成发布，紧急内容随时发布；三是固定栏目的内容要定期更新，原则上每月至少更新一次。

（四）平台建设情况。本年度依据省市要求，牢牢把握“专栏姓专”的基本定位，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优化了检索、查阅、下载等功能，重点突出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做到信息公开数据详实，栏目齐全，更新及时，内容实用，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成为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威渠道。

（五）监督保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标考核管理制度，制定县级考核标准，继续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 19 个乡镇和 23 个政府部门2020 年度目标绩效管理体系，并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针对发布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不准确等问题定期抽查通报，现场督促各乡镇和各部门举一反三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50	45	40
规范性文件	93	153	296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819	5119	2120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1816	-30984	1010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12	-53	212
行政强制	41	-13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65	-27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811	130796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7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年度，我县没有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思想认识不够到位。各级政府部门主管领导重视程度不一，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还未认识到位。二是队伍建设力度较弱。各级政府部门软硬件投入不足，存在临时由党政办公室工作人员兼职信息公开工作，缺乏专业性人才导致政务公开水平和能力不一，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经验不足，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效果。三是督察考核频次偏低。除年终全县考核外缺乏定期和不定期的监督考核。需要形成长效机制，落实好半年考核和季度考核，以考核促成效，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四是培训指导不够深

入。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教育培训欠缺，缺少专业系统性培训，导致各级政府部门信息公开报告质量参差不齐。

（二）今后工作打算和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高工作效能的重要举措，将其提到政治高度并作为一项重点工作常抓不懈。按照“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抓、纪检监察监督协调、党政办组织实施”的原则，提高思想认识，狠抓政府信息公开组织体系的建设，形成县乡村三级齐抓共建的良好局面。二是建立长效机制。着力建立和完善内容审查、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和队伍建设等工作制度，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三是强基础重投入。持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财力和人力支持，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 年度，我县暂无其他应报告的事项。